桃園市立觀音國民中學 函

地址:32842桃園市觀音區白玉里下庄子53

之1號

承辦人:訓育組長 周俊豐電話:03-4732034#311 傳真:03-4733093

電子信箱:1029001@ntsu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0月8日

發文字號:觀國國輔字第110000686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101109國語文領域召集人研習流程(376439623X_1100006868_ATTACH1.pdf)

主旨:有關本校辦理「110學年度第1學期國語文領域召集人課 程與教學研討-場次一」一案,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:

一、依據桃園市110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 品質整體推動計畫—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領域國語文輔導 小組運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研習內容:

(一)時間:110年11月9日(星期二)13:00~16:00。

(二)地點:google meet (會議代碼:fhc-izba-xkc;或連結

網址: https://meet.google.com/fhc-izba-xkc)。

(三)講師:臺南市立大灣高中 柯潔茹老師。

(四)主題:文言文閱讀理解策略。

三、參加人員:

- (一)本市公立國中國語文領域召集人務必參加(若召集人無法參加,請薦派一名國語文領域教師代表出席)。
- (二)本市對「國中文言文閱讀理解策略」有興趣之教師。







- (三)本市國教輔導團國中語文領域國語文輔導小組成員。 四、報名資訊及人數:
 - (一)參加者請上桃園市教育資源發展入口網逕自報名(開課 單位:觀音國中)。
 - (二)人數上限90人,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- 五、研習期間請貴校核予參加人員公假登記。
- 六、倘若本案研習連結網址有任何更動,最新消息將公告於本 市國民教育輔導團網站首頁及本市國中國語文領域召集人 LINE群組。
- 正本:本市各市立國中(含完全中學國中部)、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臺灣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 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、有得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有 得國民中小學(國中部)、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、六 和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六和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、泉僑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漢英 高級中等學校_國中部

副本:電2021/10/08文



